

我看 聯合報小說獎

• 洪醒夫

這一次的聯合報小說獎辦得熱鬧，收件一千二百餘，獎金發出十三萬，盛況空前。揭曉後各方反應熱烈，中華文藝月刊特別出了一個專輯討論此事。除形諸文字的評論之外，據說臺北的文藝圈頗多街談巷議，可惜我們這些鄉下人未得躬逢其盛，不知大家都說些什麼。有人出錢辦這件事，又有那麼多人關心這件事，實在是好風景、好世代。今年的短篇小說突然從沉寂靜默中蓬勃起來，聯合報功不可沒，值得喝彩！

什麼事情都會有第一次，第一次難免困難重重，辦得不能盡如人意，技術上的問題多於人為因素，我們應該平心靜氣的檢討它的得失，把缺點指出來，做為以後改進的參考，一天到晚說人家如何如何，畢竟於事無補。聯合報還會有第二次、第三次……真正關心的人，要把眼光放遠一點。

最大的缺憾是沒有一篇評審總論，沒有人告訴讀者為什麼甲的作品優於乙的，沒有比較式的評論，讀者不知評審人取捨的角度，也不知作品的得失在那裏，「冬祭」為何優於「喬太守新記」？「沉情」為何與「喬」並列，七等生的「大榕樹」為什麼只能得個佳作，這些作品都在表現什麼？表現得如何？得失如何？誰在那裏略勝誰一籌，

爲什麼略勝一籌？題材不同，表現方式不同，主題有大小之分，行文有雄偉與秀美之別，在衆多的不同裏，用什麼文學觀點來評斷高下？

尉天驄是寫了一篇略似總論的長文，不過讀者最想看的，並不是這種性質的論文，把作家選擇題材的趨向做一個抽樣的調查，然後指出文學之路，倒也相當有趣，也有人喜歡看，不過，要是在這篇論文之外，再發表一篇像我上面所說的比較批評的文字，那就善之善矣。聯合報的得獎作品目前尚未刊完，有數篇佳作還在排隊，要寫這樣的一篇論文還來得及，等把佳作作品都刊完後，再推出這篇評論，讀者們還是很高興的。

第二個缺憾是叫人覺得諸評審委員商量太少，雖說「……對入圍作品曾逐篇展開熱烈的討論，名次的決定是獲與會的評審委員一致的同意……」不過，在感覺裏，好像不是這回事，那期間，彭歌出門參加筆會，他回來後，據說顏元叔也出門去，這也許沒有影響評審會議的召開，但揭曉後，顏元叔、朱西甯、林海音、林懷民諸先生每人推荐（正確說是評論）一篇作品，一人抬一頂轎子，讓人覺得職有分司而都能各盡職責，而不是合力去辦這件事。七位評審，每人的文學觀都不會一致，這其間如何取捨，實在要費很大的力氣，多商量是必要的。舉例說，顏元叔這一次又提出「文學是哲學的戲劇化」的觀點，認爲主題很重要。朱西甯的看法不是這樣，他認爲文字技巧都要第一流，對於主題，並不怎麼在意。載不載道，不值得爭辯，因爲小說的本身即是道，自無需載道。我抄一段他發表在書評書目第四十二期「談『張愛玲雜碎』」裏的話，你可以看出他的觀點與顏先生相差多遠：

「張愛玲先生的小說本身即是道，自無需載道。『時代性和社會性』皆是理與術，入世派批評家是要張愛玲先生和她的小說『道以載理載術』，這樣的要求可以麼？

道是無，理和術是有，小說是有表現無，無藉這有來表達。這表達與表現但得妙

境，便必定是『天何言哉』不落言詮的了無痕跡。要求以理以術為主，是意境的有限，即以有表達有；走在這條路上，是會墮落為工農兵普羅的說教，亦會使反共文藝流於八股格局……以理與術製小說，其危險已有『三十年代』小說的前轍，不宜重蹈。……』這一段話應該可以代表朱先生的文學觀，他認為張愛玲是好的，所以裏邊的張先生可以是『好的』的代替詞。

顏元叔評「冬祭」時，十分強調其「社會事實與歷史事實」，即是朱先生的「時代性與社會性」，如此說來，顏先生的觀點在朱先生看來是「入世派批評家」的觀點——「道以載理載術」，這樣的要求可以麼？——

評審委員之間有如此不同的文學觀，這是評審團的福氣，因為不同，所以可以包容更多，免得一邊倒，免得辦出一桌只有一種口味的菜餚，因為這個不同，所以可以萬花競艷。

可是要如何「競艷」？「競艷」之後到底最艷者誰？應該好好商量，不是顏朱二先生商量就可，應該全體評審一起商量，在無絕對公正之可能時，選取一種最接近公正的觀點，才能使獲獎者名至實歸。

評審委員有沒有這樣做，個人認為沒有。舉例如下：

(一)顏元叔說「冬祭」有四分之一的篇幅表現失敗，但是仍然給予最高的評價，個人覺得納悶，一篇文章，有四分之一寫砸了，仍然可以算是最好的？姑不論「冬祭」的主題是否如顏先生所論，但有那樣的四分之一，是不是會使這篇作品顯得殘缺不全？缺點如此之大，仍然給最好成績，這也是全體評審委員「一致同意」的？

(二)四篇得二三名的作品分別由四位評審撰文評論，這些評論裏的意見到底是代表整個評審團，還是只代表撰文的個人呢？我認為只是代表他們個人，朱西甯只代表朱西甯，顏元叔

只代表顏元叔……除林海音在文末提及及其他諸評審的意見外，其他各篇均是其個人的見解。在一個組織健全，徵信力強的評審團裏，任何評審皆不會各自為政，所以雖然撰述有人，但撰述人所發表的言論，還是以代表整個評審團的意見為最重要，像這樣各人寫各人的，跟不召開評審會議不知有何區別？（我說「只是代表他們個人」，這個「認為」是有依據的，那四篇評文就是證據，尤以顏、朱二文最為明顯。）

（三）朱西甯對蔣曉雲的評論，提及一些私事，確屬不智。評審最宜以文論文，提到文章之外的事，終究不好。我寧願相信這只是朱西甯的意見，而不願聽到評審團告訴我說，這是他們「一致同意」的。短篇小說沉寂不景氣甚久，突然發現像蔣曉雲這種武功高強的新手自然令人興奮，關心小說的熱心前輩作家，自然應該多多愛護照顧指導提拔，可是這個指導工作也有個限度，以避免揠苗助長。朱先生把蔣曉雲說成這樣好，平時對幾個成績不弱的新手（如于墨、陳雨航，和似乎不便以新手視之的許家石）却絕少讚一詞，難免會令人懷疑是否因為蔣的小說像極了朱所推重的張愛玲的小說之故，若如此，則以好惡為起點，就看不清作品的好壞了。朱先生在九月份中華文藝月刊「小論蔣賢倚」，又於「掉傘天」發表之時大力推崇蔣曉雲，兩文都說了不少私事，而且又在蔣的五篇小說未全數發表之時，來個五篇並論，這種只有作者看得懂的論文，（因為作品未發表，讀者不知他在說什麼也），是不是顯得朱先生過份的「求才若渴」？

第三個缺憾是：優勝作品的水準參差不齊。這是文學批評的課題，由於各人的文學觀點互異，難以做到絕對客觀公正，但在同時列為同等獎的兩篇作品裏，好壞高下之間相去太遠，總是叫人覺得遺憾。我是一個未受過正式文學批評教育的人，道行甚淺，難免主觀或甚至幼稚，對於我下面要說的這一部分，請你暫時存疑。我拋我自己的磚，希望引出別人的玉。

愚意以爲，正選（二、三名）作品四篇，起碼有一半是可以刪除的。然則，所刪者何？「冬祭」與「沉情」是也。

先說「掉傘天」，第一名缺，它得第二獎，我同意，技巧與文字確屬第一流，如果要比功力才情，那樣的題材，寫成這個樣子，不是阿貓阿狗就做得到的。「喬太守新記」雖不是什麼大不了的作品，列第三等，也無不可，就短篇小說的體制規矩來說，「喬」倒是一篇相當完整的作品，面面俱到，不缺什麼。如果一定要找缺點，那就是如顏元叔所說的，這次徵文的通病——主題。「喬」與「掉傘天」一樣，看時熱鬧非凡，尤其「掉傘天」，五步一樓，十步一閣，處處風景，看完了，什麼都沒有，叫人覺得，她所寫的這些，不寫也可以。然而，據評審說，在應徵的一千二百一十二件作品裏，都犯同一毛病，既然如此，把第一獎保留起來，二、三獎頒給這兩篇作品，似乎沒有什麼不適當。

至於「冬祭」與「沉情」，因為缺點太多太大，自然不能與此二篇相提並論。

先說「冬祭」：

(一)如前所述，一篇作品有四分之一是失敗的，還能給予這麼高的評價嗎？

(二)連老張都踢他的小狗「王八蛋」暴死了，老張怎麼的就鬧起酒來？老張與狗到底有什麼不可分的關係？狗一暴死，老張「必然」會鬧酒嗎？

(三)黑仔到底是什麼三頭六臂的曖昧人物？小說裏說，黑仔書是讀不好的，成天打球啦等等，可是黑仔時常與他們相約於放學後留下來唸書，看樣子蠻用功的嘛，怎麼會是成天打球啦等等的那個黑仔？

(四)顏元叔說冬祭象徵國殤，鎖門的鐵條象徵老張的桎梏，童子軍有軍隊的意味……如果再把那條賴皮狗拿來象徵「矮腳鬼」（因為大家都踢牠），那就通篇意象鮮明，事事物物皆

有來歷，處處可圈可點矣！

象徵不是說什麼就像什麼的。「蠟炬成灰淚始乾」的蠟燭可以象徵陽物，怎麼沒有人告訴我們，王文興「家變」中，老爸爸把菜漬倒在白飯上，因而被兒子趕下飯桌不許吃飯的事件，到底象徵什麼？

(d)談新批評的人好像不很重視主題的，所以批評家們要我們去注意「家變」的文字及結構技巧等等。「冬祭」的文字如此拙劣，結構如此鬆散，批評家就叫我們去看主題，告訴我們「文學是哲學的戲劇化」，叫我們這些讀者怎麼辦？

(e)老張死了，這個「有同情心」的主角聽到黑仔的描繪時，感到噁心，「胃都翻了」，然後把老張那顆數十年來一直帶在身邊，時刻擦得金亮的子彈頭（打在老張身上，老張取下來當做紀念，一直很重視，但把它送給這個主角）用力扔掉，這又「象徵」什麼？

(f)「經由象徵與擇例，短篇小說仍舊可以大幅度的反映現實人生」，顏元叔內舉不避親的把他自己的大作「老夏的一生」做為擇例之一，以說明「冬祭」裏的老張代表着歷史事實，社會事實，所以「主題的幫助很大」。姑不論「老夏的一生」是否可以是一類作品的經典之作，以讀者如我的一愚之見，我倒認為一個作者是否把這些事實表現得恰到好處還是最重要的。有好的主題未必有什麼用，寫砸了，照樣是砸了，不會比那些沒有好主題却技高一籌的作品生香，不知顏先生以為如何？

「冬祭」寫老張，張系國的「亞布羅諾威」寫那個地理教師，朱西甯「我與將軍」寫將軍，基本上是同一種技法；由敘述者經由許多事件（情節）逐步去描繪那個人物，始而相識，終而相知（指敘述者對主角的認知），用這一段認知過程的描繪，把主角的影像烘托得鮮明異常，寫成具有某種代表性的活生生的人物，作品的意義，就是這個人物所代表的意義。

這時，那個敘述者，必須要克盡他做為配角的責任，他要以言語或動作對「那個人物所代表的意義」做批判，暗示或者明說、同情、尊敬、鄙棄、憤恨或者無所謂等等，以之作爲作者的思想指向。這是重要的。

在「冬祭」裏，敘述者聽到黑仔描繪老張的死狀，「噁心」，「胃都翻了」，到最後把那顆子彈頭扔掉，完全推翻了作者所極力展示的同情與對老張的認同，極爲不智，也極爲可惜。他應該把那彈頭長久留在身邊，像老張那樣，時時擦拭，把它擦得金亮才是。這才是同情心與道德感的具體展現。

綜合上述，愚意以爲顏先生對「冬祭」的好評失之主觀，有些缺點也未發現，終不免有草率之嫌，如此評審，究竟無法以理折人。缺點如此之多，自然不能算是拔尖作品，給個佳作，已是獎掖有加了！

次說「沉情」：

「沉情」的最大貢獻，在於告訴我們，長篇的題材不能用短篇來寫。從結構上的雜亂無章，我們可以想像到那些貪圖好糧食而把肚子撐得過飽，行走困難，幾近手足無措的人物的可笑窘態，一點都不值得同情。以短篇而論，我想不通它的結構佈局等等是根據什麼樣的藝術原則來安排的，它只是在堆積材料，輕易而且霸氣的把它擺在那裏，強迫我們去接受他原先預備好的一個有野心的意圖，它沒有安排一個適當的氣氛，所以顯得霸氣十足。

這是一個長篇的題材，雅卿與林逸風的靈肉觀、生活觀與去留問題，金門戰地的生命觀，生活方式與買賣式的軍中樂園加上臺灣本土的生活，可交織成一幅具有「歷史事實與社會事實」的巨幅圖畫，以之作爲短篇素材，則不是「可惜」，而是大而無當了。如果要用短篇來寫，起碼可以寫成結結實實的兩篇：(一)雅卿與林逸風的故事。(二)金門戰地的故事。兩篇都

可援引臺灣本土的生活素材做為襯托，效果都會比湊成這樣龐雜的一篇還好。短篇小說除了要精，要省之外，還要講究單一效果的。

「沉情」的結構實在是一盤散沙。整個一篇分做十一節來表現，寫的是雅卿與林逸風的事，也唯有他們的事才是故事進行的主幹，其他的都是回憶，回憶的素材都以挿敘出之，它出現的時機與比重都不可影響主要事件（主幹）的進行，如此才能章法分明，主從素材皆能各施其責，切不可讓枝葉過茂，在情節進行中把主幹弄得模糊不清，甚至喧賓奪主。雖說藝術無常理，可是總得把基本穩住，再求變化，基石不穩，必會本末倒置，亂了腳步。「沉情」一開始就寫雅卿與林逸風，寫了三節，第四節開始就把雅卿丟了，用大量的篇幅去寫金門與臺灣，一直寫到第八節完，這五節幾乎佔了全文篇幅的一半，完全與雅卿無涉，也不提雅卿二字。一直到第九節的中段，才出現這兩段文字：

「你真的去看過她姊妹倆？」雅卿曾半信半疑的問他。

「『出國前一個月去看過她們一次。』」

除這兩句以外，第九節說的也都是與雅卿無涉的事。第十節又回頭來寫雅卿，第十一節總結，寫高一的國文老師，寫莊倩玲和程之琰，未提雅卿。全文十一節，認真去寫雅卿的，都集中在一、二、三、十，這四節上面，其他的都談別的事，把女主角不知扔到哪裏去了。這樣的佈局實在令人吃驚，好像硬把兩個不相干的東西湊在一處，而只用第九節（上面所引的）那兩句話把它銜接起來。林海音先生評論這篇小說所用的副題是「我憐雅卿」，好得很，我亦憐雅卿，做為女主角，戲應該最重，却如此這般不受重視，「蜻蜓點水」式的出場（借大荒先生評「沉情」的用語），我不憐雅卿，又有誰憐？

人物多如天上繁星，登上場來，叫人眼花撩亂，導演又未做精確的安排演練，所以陣脚

大亂。有些鷄毛蒜皮大的小事也敘之甚詳、未精、未省、未加剪裁，所以把這篇小說寫得破敗瑣碎不堪，借大荒先生的話：「作為小說藝術看，它是失敗的。」

把這樣失敗的作品，列為一二二篇作品裏的第三名，這樣的評審團體，也是失敗的。末了，我還有一些枝微末節的意見，記下來，做個參考：

①我們的批評界並沒有盡到責任。如此盛事，竟無人做詳細客觀公正的整體評論。我們有相當優秀的評論家，可是自「聯獎」揭曉迄今，這些評論家都不知哪裏去了？評論家不說話，我們做讀者的可以指責他們未盡言責嗎？如果不可以，那就是文壇的悲哀了。中華文藝特別為這事舉行座談會，出專輯，不惜為此得罪文林同道，這種精神，正是評論家應該有的精神。值得讚揚。可惜整理出來的座談會記錄究竟過於簡略，離「詳細客觀公正的整體評論」還有一段相當長的距離。有些與會的先生雖三言兩語就能擊中要害，但大部份的談話却是避重就輕，無法做到知無不言，言無不盡的境界。除座談會紀錄之外，還發表了四篇評論：辛鬱「一場夢魘」（評「冬祭」），余素「隱遁的小角色」（評七等生「大榕樹」），林綠「從朱西甯的論談起」（評「掉傘天」），大荒「論沉情」。其中以大荒的評論最好，雖然有些地方未能以文論文，跳出文外去「推測這是真實故事」，但他對情節主題、技巧的探討，還不失客觀。其他三篇都有缺點，不是明快準確的評論。合計起來，成績還是叫人失望。

②辛鬱認為「冬祭」在寫那個敘述者，這是我不同意的。如果在寫那個敘述者，那麼，他所要表現的是什麼呢？辛鬱先生說：「作者透過『他』對老張的接觸，表達了內心對這樣一個人物的憐憫、鄙視與嘲弄。」若可以如此說，則他要表現的，到底還是老張這個人物，怎麼會是那個敘述者？

③余素評「大榕樹」，個人覺得牽強。以「病鷄」射「病飢」，終究太「想當然」。書

評書目四十四期有逢月先生「我看聯合報徵文」大作一篇，文中有「還好，這次評審委員未把七等生那篇『大榕樹』看走眼」一句話，語焉不詳，沒有說明七等生「大榕樹」好在那裏。七等生的作品較難懂，有不少人談他，但比較能搔着癢處的，也唯有高全之、周寧二先生而已。有不少讀者都把七等生奉為神明，認為七等生的，就是好的；至於好在哪裏，就硬是說不出來。

④「大榕樹」的精髓所在，我承認無十分把握，所以不敢指出七等生應該排在第幾。不過，大榕樹所要表現的，不是貧窮和飢餓則是不爭之論。貧窮只是該小說中人物的生活背景，大榕樹的象徵意義以及避開大榕樹之後心靈得以解脫的事實寓意，才是應該注意的。

「一棵巨大無比的榕樹，形象怪異的枝葉以覆蓋和攫取之姿垂俯着道路」，「濃蔭下浮升着一個白色的形體」，夜裏看來，真是「寧靜得令人窒息而要發出驚呼的景象」。七等生把這榕樹寫成神秘不可知的恐怖化身，並拿人的心理來與它作戰，結果人戰勝了它，戰勝的秘訣是：「不要去注視，他是不存在的。」

誰都怕鬼，不管是不是真有鬼。但在黑夜裏碰到「陰森的形姿」時，「它的孤立的形貌所意味的神秘」便會嚇阻我們。大頭的母親怕，大頭怕，我們也都怕。母親要去送鷄，為什麼拉大頭一起去？因為她怕，而大頭自己也「害怕黑暗和孤獨」，但只要不去注視，它就不存在了。這中間有更深一層的含意，它提出了人心人性的基本課題，當你不去把那些邪惡的或神秘的不可解的力量放在心上時，那個力量就不存在了。大頭以前不能吃肉類，是心理作祟，現在一理通百理通，心靈就得了解脫了。

我想，這一層寓意在「大榕樹」裏是重要的。貧窮，以及在貧窮中相依為命的親情，使大頭他們的生活形象更具體化，更能展示生命的形態，（這些雖然是這篇小說的血肉），但

這「生命的形態」却經由「大榕樹事件」得以轉化，我們要重視的應該是這個「轉化」，而不是他原本的「生命形態」。而且，文中只有貧窮，並無飢餓，貧窮與飢餓雖是難兄難弟，畢竟還有分別，以「病鷄」喻「病飢」之說，終嫌牽強，不知余素先生以爲如何？（這只是我個人的粗淺看法，正確與否，無把握。）

⑤林綠先生的評論，行文過於激動，我十分不喜歡他文字背後的意思，有失敦厚。他的論點也有商量的餘地。譬如說到技巧，朱西甯說蔣曉雲的手法技巧是第一流的，林綠先生說：「我想也許他是比照小說和電影有此技巧的使用，不過據我粗淺所知，高明的電影早就放棄了這類手法（洪註：倒述手法），或許部分鏡頭尚有殘留，但全部都算不入流了。」

這段文字不通之至。第一，「他是比照小說與電影有此技巧的使用」與「第一流手法」有何關係？評論別人的對錯可以用「我想也許他是比照……」這一類的話嗎？第二，「全部都算不入流了」，蔣的小說「全部都算」倒述手法嗎？「不入流」是什麼意思？是因「高明的電影早就放棄了這類手法」，所以不新鮮嗎？不新鮮與不入流是同義語嗎？用八百年前的老手法去表現，如果表現得很好，那麼他的表現是不是第一流的？用最新的手法去表現，如果一團糟，也可以算是第一流的嗎？手法技巧無新舊之分，只有好壞之別，是不必趕什麼流行的。林綠先生用這種論點去反駁別人，正確可行嗎？

其次，林綠先生說——「掉傘天」從現在開始，逐漸走入過去，又跳回現在，又跳回過去的臺北的戀情，又跳回現在臺北的丈夫，然後畫面一轉，轉到去了美國的丈夫，這美國又要分第一次與第二次，來來回回，在丈夫維聖，情人一止及女主角雲梅間反覆奔馳，使人捉摸不清作者所敘述的，究竟是過去的戀情，是婚前還是婚後的，是第一次丈夫出國時的還是

第二次的。——

實在叫人納悶，以讀者一愚如我，都不會「捉摸不清」，林綠先生怎麼會？如果會，怎麼如此清楚它在那裏「跳來跳去」？有些比較新的洋電影，畫面跳動很快，過去現在大城小鎮張三李四，跳來跳去，有些觀眾就「捉摸不清」，不過，認真看，也有脈絡可尋。「掉傘天」要是真的不清不楚，捉摸不清，何妨舉例以明之？

說到語言，林綠先生說——我想，今日的社會已非卅年代的社會，語言方面也自是不同了，得獎者是年輕人，何以起用卅年代的文語？因此我認爲他們的成功或許在其文語，而失敗則更在其文語。

這真叫人「捉摸不清」。何以成功失敗都在其文語？那樣的題材用那樣的語言有何不適？不要說是卅年代的文語，就是用章回小說的文語，章回小說的方式來表現都無不可，看你寫的是什麼題材了。七等生的語言是哪個年代的語言？爲什麼他可以如此「我們驚奇地互相看見」？現代詩的語言是什麼年代的語言？爲什麼葉維廉有些詩可以如此圖文並茂？年輕人起用卅年代的文語並沒有什麼不對，怕的是語言與題材不能相稱，語言因題材而定，並不是每種題材都要用現代的語言來寫。

以上的言論是在討論一些文學上的基本觀念，不是替「掉傘天」做辯護。我對「掉傘天」的看法本文已有評述，不贅。

⑥已發表的佳作品中，個人以爲朱天心的「天涼好箇秋」最差，擺在朱天心已發表的自己的作品中去比較，這一篇恐怕也是下下之作，劣作得獎，是對讀者作者皆不敬。題材是否值得鼓勵，我不置論，對藝術這個工作來說，要有道德感，却也不必滿口仁義道德。這篇小說除了告訴我們男女主角「小時了了」之外，其他的寂寞孤獨等等，都虛假做作得要命，味

同嚼蠟，真是陳義不高，評審委員應該重新再讀讀這篇小說。（作者寫到半路上竟把余韻雲丟了！）

⑦「流言」云云，我不置論，不悉詳情故也。不悉詳情，自然不便說話。如果只是未避親屬之嫌，而打分數仍然客觀公正，問心無愧，則我輩嚴以責人，未免苛求。如果真有私心，則此生此世，此為某人之污點也，吾輩不予責求，某人亦於心難安。「天涼好箇秋」固屬劣作得獎，「冬祭」與「沉情」何嘗不是？

⑧近日閱報，第二屆聯合報小說獎之初步徵文辦法業已刊佈，增加推荐獎一項，確屬構想周到，如此可為與世無爭不喜參與角逐之成名作家或非成名作家爭取其應得之榮譽也，此乃讀者作者之福。但望能一本當初客觀公正之精神，慎選評審委員（無真才實學者不選，無公正不阿之精神者不選，無暇詳閱作品並參與評審會議者不選，無犧牲自己為廣大讀者服務之精神者不選），訂定詳盡周密之工作計劃，務期建立此獎之權威性、徵信性，俾使獲獎者有榮譽感，則此獎對中國現代小說之貢獻，非可計數也。個人不揣粗淺，聊奉數語如上，願忝為參考之資，此獎之成敗與否，關係中國現代短篇小說之發展至大且鉅矣。辦得公正。則讀者幸甚。